尼玛县卓瓦乡人民政府2025年预算公开说明

2025年3月5日

目录

第一部分卓瓦乡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概况

第二部分卓瓦乡人民政府2025年预算公开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卓瓦乡人民政府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尼玛县卓瓦乡概况

一、主要职能

卓瓦乡设5个综合办事机构，分别为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财政资产管理所、平安建设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设4个直属事业机构，即农牧综合服务中心、卫生院、文化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1、党政办公室职能职责：主要负责基层党建，意识形态领域管理和综合协调等工作。

2、经济发展办公室职能职责：主要负责经济社会发展，乡村振兴，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工作。

3、财政资产管理所职能职责：组织预算收支执行、监督财政资金使用，落实惠民资金政策，指导镇村财务管理等。贯彻执行各项财经法律、法规和制度；负责编报镇年度财政收支预算、决算并组织预算执行，协助税务机关和非税务收入执收部门征缴财政收入，协助有关机构代收代缴各类社会保障资金；负责各项惠民资金的审核发放和项目建设资金的监督管理；负责本乡的国有资产和政策性的债权债务；拟定乡财政监督检查制度；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接受委托代管村级财务、债权债务，负责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

4、平安建设办公室职能职责:主要负责基层平安建设和社会治理、辖区内综合执法工作沟通协调等工作。

5、社会事务办公室职能职责:主要负责民政、村务公开、社区服务指导、特殊群体权益保护、群团等工作。

6、农牧综合服务中心职能职责：主要承担农牧技术推广、畜牧兽医、野生动物保护等工作。。

7、文化服务中心职能职责:主要承担远程教育站点维护使用和文化、广播、电影、电视、图书等工作。

8、卫生院职能职责:主要承担医疗、保健、疾病预防和优生优育技术服务等工作。

7、便民服务中心职能职责：主要承担面向群众提供一站式便民服务、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等工作。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卓瓦乡隶属行政机构，人员实有47人， 党委3人、人大1人、政府11人、文化9人、农牧11人、卫生10人、工人2人。2025年，我乡在职职工47人：四级调研员1名，正科级干部3人（包括四级调研员一人）、副科级干部11人，科员及以下干部33人。

第二部分

尼玛县卓瓦乡2024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1.部门整体预算表应包括机关和所有二三级单位的汇总预算；2.部门机关的预算应单独公开；3.部门所属二、三级单位的预算也应单独公开）

第三部分

尼玛县卓瓦乡2025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据分析

一、部门（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第二部分尼玛县卓瓦乡人民政府2025年度预算公开表**

明细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尼玛县卓瓦乡人民政府2025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尼玛县卓瓦乡人民政府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卓瓦乡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812.69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08.53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85.2万元，卫生健康417.66万元，农林水496.68万元，住房保障132.8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0.17、其中（包括专项项目支出预算614.05万元。）

2025年预算经费共计2626.43万元。其中人员类预算数为：1888.94万元，公用经费预算数为：91万元，工会经费20.15万元，用氧补助经费20.3万元，食堂运行经费15万元，单位集中供养经费67.5万元、项目支出523.54万元。

具体项目支出预算明细如下：

（1）卓瓦乡村级党建工作经费县级配套 12万

（2）卓瓦乡村级党建工作经费市级配套 18万

（3）卓瓦乡村级党建工作经费自治区级配 30万

（4）卓瓦乡村卫生室工作经费 6万

（5）卓瓦乡乡镇人大保障经费 3万

（6）卓瓦乡乡镇人大保障经费区级 7万

（7）卓瓦乡基层政权建设补助 20万

（8）强基惠民驻村经费 149.72万

（9）村级动物防疫员补贴 15.84万

（10）村医生活补助 15.84万

（11）村“两位”干部报酬待遇 137万

（12）村务监督委员报酬待遇 25.54万

（13）“三老”人员生活补贴 21.96万

（14）行政村文艺演出队经费 20万

（15） 戏曲进乡村 3万

（16）慰问经费 2.4万

（17）低收入群体消费券 9.64万

（18）文化免费开放经费 5万

（19）村级生态管护员补贴 21.6万

**二、关于卓瓦乡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当年预算收入2812.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收入2198.64万元。项目支出数为：614.0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年当年预算收入2812.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收入2198.64万元。占预算收入的78.16%。项目支出预算收入614.05万元，占预算收入的21.84%。

1. 公用经费拨款结构情况

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公用经费）91万元，（其中：办公费12.47万元、印刷费0.64万元、电费3.19万元、邮电费4.28万元、取暖费1.46万元、差旅费32.12万元、会议费4.55万元、培训费1.37万元、公务接待费0.9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7.3万元、维修（户）费2.71万元）.

(4)项目逐出预算523.54万元（卓瓦乡村级党建工作经费县级配套12万元、卓瓦乡村级党建工作经费市级配套 18万元、卓瓦乡村级党建工作经费自治区级配套 30万元、卓瓦乡村卫生室工作经费 6万元、卓瓦乡乡镇人大保障经费 3万元、卓瓦乡乡镇人大保障经费区级7万元、卓瓦乡基层政权建设补助20万元、强基惠民驻村经费149.72万元、村级动物防疫员补贴15.84万元、村医生活补助 15.84万元、村“两位”干部报酬待遇137万元、村务监督委员报酬待遇25.54万元、“三老”人员生活补贴21.96万元、行政村文艺演出队经费20万元、戏曲进乡村3万元、慰问经费 2.4万元、低收入群体消费券9.64万元、文化免费开放经费5万元、、村级生态环卫管护员补助21.6万元）。

**三、关于卓瓦乡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当年预算收入2626.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数为：2198.64万元，基本工资153.64万元、津贴不贴853.67万元、奖金83.9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177.14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0.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96.32万元，住房公积金132.8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9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685.79（包括：各专干经费、包干路费、体检费、生活补助、取暖费、通讯补助、有毒有害补助等）

 工会经费20.1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91万元，（其中：办公费12.47万元、印刷费0.64万元、电费3.19万元、邮电费4.28万元、取暖费1.46万元、差旅费32.12万元、会议费4.55万元、培训费1.37万元、公务接待费0.9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7.3万元、维修（户）费2.71万元）。

**四、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合计32.76万元，较2024年度增加28.4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较2025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7.3万元，较2024年度增加24.04万元；公务接待费5.46万元，较2024年增加4.37 万元。

**五、关于卓瓦乡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卓瓦乡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关于卓瓦乡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812.69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08.53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85.2万元，卫生健康417.66万元，农林水496.68万元，住房保障132.8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1.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0.17万元，（包括项目支出614.05万元）

2025年预算经费共计2626.43万元。其中人员类预算数为：1888.94万元，公用经费预算数为：91万元，工会经费20.15万元，用氧补助经费20.3万元，食堂运行经费15万元，单位集中供养经费67.5万元、项目支出523.54万元。

**七、关于卓瓦乡2025年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尼玛县卓瓦乡2025年收入预算2626.43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关于卓瓦乡2025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5年年当年预算收入2812.69万元，基本支出基本支出占78.17%。项目支出21.83%。一般公共支出39.4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10%，卫生健康14.84%，农林水17.65%。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尼玛县卓瓦乡2025年未按安排专项政府采购预算。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当年预算收入2626.4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基本工资153.64万元、津贴不贴853.67万元、奖金83.9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177.14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0.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96.32万元，住房公积金132.8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9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685.79（包括：各专干经费、包干路费、体检费、生活补助、取暖费、通讯补助、有毒有害补助等）。

工会经费20.1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91万元，（其中：办公费12.47万元、印刷费0.64万元、电费3.19万元、邮电费4.28万元、取暖费1.46万元、差旅费32.12万元、会议费4.55万元、培训费1.37万元、公务接待费0.9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7.3万元、维修（户）费2.71万元）。

（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卓瓦乡2025年未实行预算绩效。

（三）政府性债务情况说明

卓瓦乡不存在政府性债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当年从上级财政取得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主要是以前年度支出预算未完成，结转到当年或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财政事务：指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有关具体事务包括行政管理、机关服务、预算改革业务、财政国库业务、政监督、信息化建设、财政委托业务等。

（二）行政运行支出：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四）其他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预算支出未完成，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当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尼玛县卓瓦乡2025公开

（对部门和单位专业性较强的名次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资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或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